

# 泉州市教育局文件

泉教安〔2018〕34号

---

## 泉州市教育局关于加强期末及暑期 学校安全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台商投资区教育文体旅游局，市直学校：

当前临近期末放假，天气转热已进入夏季，随着气温升高、降雨增多，是溺水、交通事故、各种自然灾害等安全事故的高发期，学校安全教育与管理工作面临许多新的问题。为抓早、抓紧、抓实期末及暑期学校安全工作，确保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 一、强化红线意识，确保思想认识到位

当前正是学生安全事故的高发期，5月份以来我市发生了多起学生安全事故，特别是学生溺水事故多发、高发。各地各校要提高站位，强化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迅速将学校安全工作

部署传达落实到每一所学校、每一位老师、每一名学生及家长，以近期发生的几起师生意外事故，警示教育学生，增强师生安全意识。

## 二、抓好重点工作，确保工作措施到位

**(一)突出抓好防溺水工作。**当前天气炎热，学生放假后游泳、戏水行为增多，学生溺水进入高发期，各地各校要从学生溺水事故中吸取教训，把预防工作作为重中之重，要特别防范中考、期末考后学生放松心理，到溪流、海边游玩发生溺水事故。各地各校要在放假前及暑期持续深入开展防溺水“六不”宣传教育，重点对农村学生、留守儿童、农民工随迁子女及家长加强宣传教育，以今年来学生溺水事故的惨痛案例加强学生警示教育，提示学生私自下水游泳玩耍的极端危险性，特别要教会学生懂得在自身和他人遇险的情况下如何进行自救和施救，避免因盲目施救而导致事故扩大。要通过致家长一封信、家访、微信群、短信平台、安全教育平台等多种方式向学生及家长发送安全提醒，请家长切实履行对学生的监护、教育、管理责任，共同配合做好防溺水工作。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主动与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联系，请他们加强对水域的安全巡查和管理。

**(二)突出抓好自然灾害预防工作。**前段时间降雨量较往年偏多，各地普降暴雨，出现了洪涝、地质灾害。当前已进入汛期，今后一段时期还将面临台风、暴雨等恶劣天气，暴雨洪灾、地质灾害较往年增多的可能性极大，各地各校要做好预警预报工作，密切关注气象等部门的预报，加强各种自然灾害的预警预报，通

过“和校园”短信平台、微信、微博、学校安全教育平台提醒功能等将预警信息发送到学生、家长手中。要对校舍建筑设施及校园周边地质情况进行认真排查，特别是大风暴雨前、后各时段的预防和巡查，对可能发生灾害的隐患，要采取防范应对措施。

**(三)突出抓好夏季消防安全工作。**一是放假前要对校园开展火灾隐患排查，对师生宿舍、实验室、仓库等重点区域开展消防安全隐患排查，重点检查校内电动车充电场所，杜绝电动车违规充电安全隐患。二是加强对学校食堂、餐饮场所等使用天然气、瓶装液化气石油气、醇基燃料的安全检查，禁止使用达到报废年限的钢瓶、伪劣燃气管路和阀门，禁止校园餐饮经营单位在用餐区使用燃气灶具，加大对使用者的燃气安全知识普及力度。

**(四)突出抓好校车安全和交通安全管理**工作。一是要严格校车安全监管，严防因校车违法、违规导致的各类事故发生。二是要组织开展学生暑期出行交通安全教育，要加强学生返家乘车和旅游出行安全教育，教育学生自觉遵守交通安全规则，暑假期间严禁在公路、铁路上游玩，不得驾驶摩托车等机动车辆。

**(五)加强暑期留校学生安全管理。**要深入了解暑期学生留校的原因，对留校学生进行登记造册。切实加强留校学生的安全管理和治安防范，要指派专人落实管理、巡查、点名和定时查铺制度，及时掌握学生去向。做好暑期留校学生安全工作，安排学生相对集中住宿。

**(六)突出抓好暑期安全教育活动。**各地各校要组织学生认真完成泉州市学校安全教育平台暑期作业和参加学生安全素养

测评，在线学习溺水、交通、消防、网络等安全知识。要动员学生及家长在暑假期间积极参加第六届全国中小学生安全知识网络竞赛，将安全知识竞赛作为学生暑假家庭作业的重要内容和暑期安全教育的重要途径。

**（七）突出抓好师生集体外出活动安全管理。**近期，广东韶关一所中学教师集体外出交流发生交通事故，造成重大伤亡。各地各校要引以为戒，严格把关师生集体外出活动的必要性、安全性，落实主体责任，履行学生集体外出活动报备制度，特别是对使用交通工具从严审核，做好外出活动各项安全工作措施。

**（八）突出抓好安全风险点危险源排查整治工作。**各地各校要抓紧推进学校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体系建设，深入开展校园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形成学校安全风险点名册和四色空间分布图，完善管控措施，建立学校安全综合治理长效机制，确保年底前全市学校完成风险辨识评估工作。

**（九）突出抓好中小学生社会实践基地和校外活动中心安全管理工作。**暑假是开展校外教育活动的重要时段，各地要按照《泉州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社会实践基地和校外活动中心安全管理工作》（泉教综〔2016〕58号）要求，组织人员对所属学生社会实践基地和校外活动中心进行一次安全工作专项检查，并及时整改发现的安全隐患。各相关单位要根据季节特点加强学生安全教育，提高学生参加校外教育实践活动的安全防范意识；要严格落实食品卫生制度，做好食堂环境卫生保洁和灭绳、灭蟑、灭鼠等工作，确保食堂干净整洁卫生；要健全学

生往返社会实践基地的交通安全保障体系，所用的交通工具应具备完整合法的手续，在接送学生过程中不得超员超载超速行驶；要加强防暑降温工作，为师生提供充足的茶水，原则上每天高温时段（上午 10 时至下午 4 时）不得组织学生参加户外活动。

**（十）突出抓好暑期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各地各校要认真做好夏季汛期、暑期的值班护校工作，落实 24 小时值班巡逻和领导带班制度，值班人员要坚守工作岗位，遇到突发事件和紧急情况要按规定及时上报，坚决杜绝迟报、漏报、瞒报现象。

### 三、加强监督检查，确保责任落实到位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结合学校安全大检查，采取交叉检查、明察暗访等形式加强对期末及暑期安全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我局将于近期组织开展学校安全工作交叉检查暨 2018 年学校综治安全工作目标半年检查，检查结果将作为年度综治安全目标考核的重要依据。

泉州市教育局

2018 年 6 月 29 日

---

抄送：省教育厅，市安办、市安监局。

---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

2018 年 6 月 29 日印发